

「囡仔人有耳有嘴」兒少議會@立法院

保障兒少人權 落實兒少參與權

當 18 歲公民權的推動成為朝野共識，民法成年年齡也即將下修 18 歲，如何更積極的與社會溝通，衝破未來全民修憲複決公投的高門檻，是朝野政黨與民間團體共同思索的重要議題。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始終從人權的角度關照兒少權益的議題，台灣傳統俗語常說「囡仔人有耳無嘴」，台少盟透過展現兒少對於公共議題關注的動能、擴大兒少社會參與的可能性，期望告訴台灣社會：我們的「囡仔人有耳還有嘴」，有能力關心與參與公共議題，更是國家政策制定與落實的最好的夥伴。

台少盟與范雲、洪申翰立法委員辦公室合作，邀請多位立法委員，透過首次在立法院辦理兒少議會的活動形式，實踐以兒少為主體，多元公共參與的可能性擴展。台少盟指出，從現在已經在行政院、部分部會及縣市實施的各項委員會兒少代表制度之基礎，下個階段應持續發展在立法部門設置兒少議會的可能，讓兒少成為會議主體，能夠選擇自己關心的議題，主動性的提供政府相關政策提案與意見，彌補在施政上的可能盲點，提出對於世代平衡符合兒少需求的政策。以蘇格蘭的青年議會為例，他們甚至是由選舉來產生青年議員，對政府施政有實質的影響力。

如同兒童權利公約所清楚揭示，符合兒少人權的積極參與，應是藉由兒少表達意見與被聆聽的權利，讓兒少的意見在國家政策制定時被納入考量與評估。透過半年以上的培力，台少盟邀請全台超過 120 位的 18 歲以下兒少參與兒童權利公約的培力活動。後續由各縣市將近 50 位兒少合作撰寫 18 份各式議題的報告，同時，提供兒少對於政府政策資源配置的建言。本次兒童權利公約兒少報告發表，以兒少為主體的議會模式，邀請多位有豐富政策推動經驗的立法委員給予兒少報告最直接的回饋與討論。

此外，在歲末的時刻，本次記者會更邀請 6 位代表不同年齡、縣市的兒少，分別選出屬於代表台灣兒少社會參與的年度代表字，包含「義」、「主」、「論」、「想」、「闖」、「敢」

來自新北 14 歲的聞英佐，就讀安康高中國中部，他覺得「論」是屬於兒少的年度代表字，原因是在進行兒少權益的爭取時，總會需要分析、研議，或是試著推斷，互相討論、析論，而兒少在跟政府發聲時，也是保持著和政府互相討論、提供意見、就事論事的精神，而促成更友善兒少的環境，希望以後在做任何事情時，都能循「論」字之意，創造對兒少更友善的未來！

澎湖的楊文翰，今年 17 歲，就讀國立馬公高級中學高三生。他覺得「主」

新聞稿

是屬於兒少的年度代表字，他認為，我們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現在是個民主的社會、我們的未來要由我們自己做主，所以要積極主動。我覺得我們兒少的意見，應該要備受尊重和重視。希望藉由「主」字所代表的含義，可以追求更民主的社會，能夠容納更多不同的聲音，並且為自己做主，主動地爭取，屬於我們的未來。

來自桃園的兩位姊妹，妹妹年僅 11 歲，他們選擇『想』這個字，因為，「想」是想要、希望的意思。「想要」的部份有，想要疫情趕快結束。想要大人可以聽見小孩的聲音、尊重小孩的意見。「想」是設想、思考的意思，今年對大家來說都是很辛苦的一年，因為疫情，可能打亂了很多人工作、求學的計劃，但是，越是艱困的環境，越要去思考很多事情，要先好好的照顧自己、才有能力去關心、照顧別人。

「想」也是夢想、想望的意思。這個字，蘊含著我們對自己、對未來的期許與盼望。即便只是小孩、即便看似渺小，即便不知道未來會如何，只要堅定的，一步一步的走下去，再渺小的存在，也有無限的可能

來自高雄小港的許靜玟，今年 16 歲，目前就讀高雄女中二年級。她覺得「闖」是屬於兒少的年度代表字。闖這個字有一種突破重重難關的動態感，兒少從過去的不被重視，到現在能驕傲的以兒少的身分爭取應有的權利，何嘗不是意謂兒少們終於來到了這個願意接納兒少的世代。相對於大人，兒少們雖懵懂，卻有著義無反顧的勇氣；我們不因自己的身分而害怕發聲，不因自己的渺小而畏懼站出來，正是因為身為兒少才賦予了我們這些勇氣與能量，進而繼續為這個社會做些什麼。

來自嘉義的黃韻綺，今年 16 歲，就讀國立華南高商應用英語科一年級。她覺得「敢」是屬於兒少的年度代表字，原因是在這一年，我們嘗試站出來，不管是投入學生自治選舉、校外學生組織的籌組，再參加培力營隊跟工作坊到現在，我們都是保持者一顆「敢」追的心，才能撐到現在，希望明年的自己，可以繼續保持者這個初心跟勇敢的前進！持續在這個領域替兒少夥伴跟自己發聲！

納入兒少的參與概念所強調的不是短暫性的行動；有別於此，兒童權利公約認為，這應是一個成人與兒少有深度的交流，作為所有與兒童生活相關事務的各項政策、計畫與措施的發展立基點。兒少本次發表的多元議題從校園學習自主、學生權益、情感教育、技職教育、到與生活相關的氣候變遷、交通及公民參與等面向，題目包含：「朝九晚五廢除課輔」、「廢除第八節」、「早自習課輔終結者」、「國中生對早自習制度」、「服儀規定太嚴格！」、「法規落實概況」、「教師濫用權力」、「有辱人格的處罰方式」、「性別平等教育」、「性少數學生校內困境」、「禁止歧視成長空間」、「禁愛令」、「兒少電子設備聽證會」、「氣候環

新聞稿

境」、「交通環境安全及設施」、「教育現場「職」得嗎」、「建置高中生評鑑制度」、「兒少公民政治參與權」等。包含監察院人權委員葉大華、立法委員 林奕華、吳玉琴、賴品妤、范雲、洪申翰、王婉諭等，也全程聆聽兒少報告並請提出他們具體的回應，促進實質且有意義的對話，許多兒少建言，立法委員也允諾會在未來法案推動時納入考量。

共同主辦本次活動的**立法委員范雲**表示，兒少永遠是國家最明亮最有希望的公民。即便十八歲以下的兒少沒有投票權，但是，在修憲委員會的提案，范雲委員是唯一一位將人權清單中加入兒少表意權。此外，范雲委員表示，她在20歲參與的野百合學運，不僅促成立法院人民參與的意識開啟，更讓當時的青少年與高中學子一起參與改變政治、台灣的過程。當時是體制外抗爭，而今天能在立法院舉辦兒少議會這樣的活動，也會有不同的立委來聆聽大家的意見，代表兒少聲音已經可以到體制內，讓國家聽到兒少的聲音。所以范雲委員期望青少年夥伴可以珍惜自己影響台灣未來的權利，在場立法委員也會協助這些青少年夥伴一起開創民主的進步。

共同主辦的**立法委員洪申翰**指出，很多兒少代表在思考他們要怎麼參與到體制性會議的時候，他們會遇出現很多疑問跟困境，包括到底要把自己的意見弄得專業？是不是要把自己的意見弄得非常專業，在制度裡面的官員、民意代表他才有辦法可以接收得到？但是把意見弄得專業的過程裡面，會不會讓更多沒有辦法把意見弄得這麼專業的同儕意見就被過濾掉？如果我們真的希望這個互動跟聆聽的方式，不要變成是一個非常菁英的，以大人的標準為門檻、好像只有少數的人才能夠用那種方式表達的話，或許在大家的互動模式上面，都可以來想一個讓互動可以更雙向，甚至更可以聽到一些是在訴求以外，很難表達的事情。讓更多青少年可以參與進來，目的是因為各位很可能有比成年人更有創造力，有比成年人更有創造力，當大家參與到這個社會很多的決定時，你們會有比成年人更有創造力，當大家參與到這個社會很多的決定時，你們可以讓這個社會很多公共領域的決策和思考，帶來很大的不一樣的改變，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關鍵。

投入十八歲公民權、兒少表意權、參與權長達十五年以上的**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葉大華**表示，過去我在台少盟推動十八歲公民權當中，其實常常遇到的挑戰就是大家很質疑兒少的身心發展是不是夠成熟、他們的意見是不是夠成熟、會不會被政黨操弄變成投票部隊？所以提早給他們投票權是不是一件需要被考慮的事，很多人是反對的。但是溝通了這麼久之後，大家終於看到其實兒少的意見是大家必須要傾聽、不只傾聽更要去採納，那過去會有這些質疑事實上是因為兒少意見是沒有被聽到的。雖然已經有國家層級的兒少代表機制，但是仍然還有很多兒少他們沒有辦法參與到這樣的機制裡，那甚至因為他們還沒有被賦予投票權，他們的意見未必在地方層級、也事實上未被重視，那現在的

新聞稿

中央參與機制，也往往不是以兒少為主體規劃的機制，所以很多時候要透過提案、和成人委員的對話和互動、和成人委員的對話和互動，才有可能有一些進展。國家願意調動資源、願意去面對、傾聽兒童及少年這些沒有投票權人意見來納入決策參考，才能夠避免我們做決策的考量有盲點、或是沒有反應兒少真正的感受和觀點。我們希望兒少的意見不只是諮詢，他真的被納入參考，甚至可以對決策產生非常具體的調整與帶動我們青少年政策的進步。

教育部常務次長林騰蛟表示，教育政策也配合國家首次報告及國際審查會議部分調整，提供兒少有關的教保服務、針對偏遠地區兒少受教權；課綱審議有納入學生代表、成立青少年諮詢會議；也加強學生自治組織的培力、鼓勵學生參加校務會議；另外，推動零體罰政策等等，包含學生管教相關辦法的調整與修正，加強適性輔導。這些都是希望兒少的權益能夠在最合適的狀態下獲得發展。

立法院法制局長陳清雲指出游錫堃院長今年就職時曾宣示任內要「強化世代共贏」，而今天在立法院舉辦的兒少議會的活動，正是讓兒少們有機會發表自己對社會的想法。很高興今天有各地的兒少到這邊進行報告，也凸顯了議會中「監督行政機關」的重要功能；希望透過今天的活動，能夠使更多兒少意見進入立法院，進而成為委員們推動法案、監督行政機關的重要參考。

立法委員賴品妤表示，雖然我在當上立委之前長期參與社會運動，但主要都不是學權相關議題，也是因為這次的邀請，才回頭發現自己就學期間其實受到許多不合理的對待、也確實侵害了我的人權。我很感動今天來參加的大家很早就有權利意識、並透過自己的行動試圖讓現狀有所改善，也希望在今天的活動中能與各位有更多的交流。

立法委員吳玉琴指出，我從事青少年工作的時期，大家都還是「聽大人的想法走」，青少年不太可能表達自己的意見；但在台少盟的努力下，我們轉而去「聽孩子的意見」，並透過他們去看整個政策。而如何讓他們的聲音在政策中佔有一席之地、甚至改變政策走向，是我們所要思考的議題。18歲公民權的落實只是第一步，接下來會有更多像今天活動的措施出現，讓兒少有更多的管道與政府對話管道。

立法委員吳思瑤認為，從今天的議題手冊中，我看見許多我們時代與這個時代的不同，也很開心能透過這個活動的機會，讓他們有機會提供意見給我們。十八歲公民權的修法很簡單，改個數字就好；但是真正要落實，還需要有更多年輕朋友的參與，讓我們知道他們在想什麼、同時也去檢視目前社會中問題、並思考如何改善。

台少盟呼籲，兒少議會的精神，正是讓兒少成為國家發展的夥伴，共同制定與推展國家政策及發展，這不僅是台灣未來民主化與世代平衡的重要基礎，

更是落實兒少人權的重要開展。

新聞聯絡人：

台少盟 劉志洋副秘書長 02-2369-5195#10、0912-282-468

